

伊犁州教育局伊犁州智慧教育云平台配套设备 及运用项目

项目编号：XJFPZB-20230801

招 标 文 件

采购人：伊犁哈萨克自治州教育局（盖章）

联系人：祖力皮喀尔·希尔穆海麦德 联系电话：15609998720

采购代理机构：新疆方平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联系人：陈丽 联系电话：13239993309

2023年8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3
第二章 投标须知前附表	5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10
一、说明	10
1. 说明：本招标文件使用的词语有如下定义	10
2. 合格的投标人	10
3. 投标费用	11
4. 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	11
5. 开标的资质要求、时间及地点	11
6. 纪律与保密事项	12
7. 保证	12
二、招标文件	12
8. 招标文件的编制依据与构成	12
9.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13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3
10. 投标的语言	13
11. 投标文件的构成	14
12. 投标文件电子文档	14
13. 投标文件的编写	14
14. 投标报价	14
15. 投标保证金	15
16. 投标有效期	16
17. 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密封	16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7
18. 投标文件递交	17
19. 投标截止时间	17
20. 迟交的投标文件	17
21.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撤销	17
五、开标与评标	17
开标	17
23. 公开招标失败后的处理	18

24. 评标小组	18
25. 评标原则及评标方法	19
26. 初步评审	19
27. 详细评审	20
28. 投标文件的修正和澄清、	21
29. 评标总得分统计及推荐	21
30. 定标	21
31. 特别说明	22
32. 与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的接触	22
六、质疑与投诉	23
33. 询问	23
34. 质疑	23
35. 投诉	26
七、授予合同	26
36. 确定中标人	26
37. 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力	26
38. 中标通知书	26
39. 合同的订立	26
40. 合同的履行	27
41. 采购代理服务费	27
42. 适用法律	27
43. 政府采购政策	27
附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29
附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31
附表三：评分标准	32
第四章 合同格式	36
第五章 采购项目清单及参数要求	47
第六章 投标文件部分格式	61

第一章 招标公告

伊犁州教育局伊犁州智慧教育云平台配套设备及运用项目

项目概况

伊犁州教育局伊犁州智慧教育云平台配套设备及运用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新疆政采云平台线上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3 年 09 月 01 日 11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XJFPZB-20230801

项目名称：伊犁州教育局伊犁州智慧教育云平台配套设备及运用项目

预算金额：800 万元

最高限价：770 万元

采购需求：新增伊犁州直智慧教育云平台功能应用模块及配套设备。新建和改造“三个课堂”录播教室。（详见招标文件）

合同履行期限：2023 年 11 月 7 日前完成设备安装及系统集成并达到初验标准，试运行 30 日后完成终验，2023 年 12 月 7 日正式投入使用。终验后提供符合功能要求的云平台集成服务及整个体系技术支持、运维服务(自终验通过之日起 3 年)。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需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标项 1：本项目为中小企业部分预留项目，非中小企业需提供分包意向协议及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企业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3 年 08 月 12 日至 2023 年 08 月 18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政采云平台线上获取

方式：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元）：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3 年 09 月 01 日 11 点 00 分（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请登录新疆政采云平台投标客户端

开标时间：2023 年 09 月 01 日 11 点 00 分（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新疆政采云平台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七、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伊犁哈萨克自治州教育局

地址：伊宁市飞机场路 51 号

联系方式：15609998720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新疆方平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新疆伊宁市开发区吉林路 999 号鸿泰康城 2 号办公楼 3 楼

联系方式：13239993309

项目联系人：陈丽

第二章 投标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		
1	项目名称	名称	伊犁州教育局伊犁州智慧教育云平台配套设备及运用项目	
		编号	XJFPZB-20230801	
2	采购人	名称	伊犁哈萨克自治州教育局	
		联系人	祖力皮喀尔·希尔穆海 麦德	联系电话 15609998720
		地址	伊宁市飞机场路 51 号	
3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	新疆方平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	陈丽	联系电话 13239993309
		地址	新疆伊宁市开发区吉林路 999 号鸿泰康城 2 号办公楼 3 楼	
4	采购内容	新增伊犁州直智慧教育云平台功能应用模块及配套设备。新建和改造“三个课堂”录播教室。（详见招标文件）		
5	采购范围	本项目所需设备供应、安装及调试，系统部署、验收、培训及云平台集成服务、技术支持、运维服务等。		
6	质量标准	符合验收合格标准，实现互联互通，前端与后端平台达到无缝对接。		
7	质保期	三年（自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包括软硬件设备免费质保升级及维护）		
8	采购预算金额	小写（元）：800 万元		
9	最高限价	本项目最高限价为人民币 <u>770 万元</u> ，投标人投标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其投标文件将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10	资金来源	援疆资金		
11	踏勘	投标单位需自行前往项目建设地点进行踏勘，以便结合实际情况，作出合理的报价及项目实施方案		
12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13	合同履行期限	2023 年 11 月 7 日前完成设备安装及系统集成并达到初验标准，试运行 30 日后完成终验，2023 年 12 月 7 日正式投入使用。终验后提供符合功能要求的云		

		平台集成服务及整个体系技术支持、运维服务(自终验通过之日起3年)。
14	服务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涉及伊犁州直范围八县三市)
15	付款方式	设备进场后采购人支付该项目合同总金额的30%，项目完成建设并经采购人初步验收审核合格后，中标人出具正规发票由采购人支付该项目合同总金额的40%，试运行期结束经综合验收审核合格后，在一个月内由采购人支付该项目合同总金额的20%，从项目综合验收合格之日起满一年后，10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支付剩余10%(不计息)
16	投标人资格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需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标项1：本项目为中小企业部分预留项目，非中小企业需提供分包意向协议及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企业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17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的形式：现金(电汇、网银)或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交纳。 保证金金额：100000元(壹拾万元整) 1、递交方式：投标人将投标保证金从企业基本帐户汇至以下账户 开户单位名称：新疆方平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乌鲁木齐银行伊犁分行营业部 账户账号：0000020080110026591377 递交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投标单位应充分考虑跨行等因素导致的延迟到账情况)。 2、潜在投标人可以自主选择以上任一种形式递交保证金。并在投标文件中附缴纳凭证。 注：未递交投标保证金视为投标无效。 友情提示：银行法定节假日不办理公对公账户电汇业务，请提前办理。投标保证金是否在规定截止时间前到户的风险由投标单位承担，投标保证金在银行的划转需要一定时间，望投标单位尽早缴纳！
18	投标有效期	90日历日(自投标截止时间起开始计算)
19	评标办法	综合评分法
20	投标文件的上传和递交	1、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将生成的已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成功提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 2、因招标文件的修改推迟投标截止日期的，投标人按“新疆政府采购网”网站上发布的澄清公告中修改的时间提交投标文件。

		3、投标人应充分考虑提交文件的不可预见因素，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提交的，在投标截止时间后将无法提交。
21	响应文件份数	/
22	政府采购政策	（1）政府政策：响应政府采购关于节能、减排、环境标志产品，中小型企业生产或销售的产品或服务的政府采购政策。 （2）本项目部分面向中小企业，面向中小企业预留的份额为40%，其中，60%为专门面向小微企业的采购项目，投标人投标产品部分由采购标的以及其所属行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制造；（说明：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23	本项目所属行业	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本项目按所属行业为“制造业”。
24	评标小组组成	小组成员由5人组成，其中采购方代表1人，从新疆政采云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4人
25	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投标截止（开标）时间：2023年09月01日11点00分（北京时间） 投标文件递交至：政采云平台
26	公告及成交公示发布媒介	新疆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xinjiang.gov.cn/ 伊犁州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http://ggzy.xjyl.gov.cn/
27	签订合同时间	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
28	代理服务费	中标服务费： 由中标人支付。收费标准按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发改价格〔2015〕299号”的文件精神，参照计价格〔2002〕1980号文、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以及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的规定，以中标价为基准采用差额定率累进方法计算收取。 支付形式：电汇、企业网银 单位名称：新疆方平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及账号：乌鲁木齐银行伊犁分行营业部 0000020080110026591377 行号：313898000015
29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详见投标人须知
30	进口产品（实质性要求）	本项目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31	重要说明 (1)	<p>1. 本项目采用全流程不见面电子开评标，投标供应商需要使用 CA 加密设备，供应商可通过新疆数字证书认证中心官网 (https://www.xjca.com.cn/) 或下载“新疆政务通”APP 自行进行申领。</p> <p>2. 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供应商须使用 CA 加密设备通过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参与投标，自行承担投标一切费用。</p> <p>3. 各供应商在开标前应确保成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 CA 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p> <p>4. 供应商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 CA 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 WIN7+64 位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xinjiang.gov.cn/) 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 95763 进行咨询。</p> <p>5. 供应商在开标时须使用制作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所使用的 CA 锁及电脑，电脑须提前配置好浏览器（建议使用谷歌浏览器），以便开标时解锁。</p> <p>6. 供应商对不见面开评标系统的技术操作咨询，可通过 https://edu.zcygov.cn/luban/xinjiang-e-biding 自助查询，也可在政采云帮助中心常见问题解答和操作流程讲解视频中自助查询，网址为：https://service.zcygov.cn/#/help，“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版面获取操作指南，同时对自助查询无法解决的问题可通过钉钉群及政采云在线客服获取服务支持。供应商钉钉群号：二十一群的钉钉群号：44303812（如已加入过，无需重复加入），钉钉工具软件具有回放功能，直播培训结束后可在钉钉群中回放观看学习。</p> <p>7. 为了保证开评标顺利进行，政采云线上开标功能完全实现，供应商开标所使用的电脑设备须具有视频及语音功能。</p>
	重要说明 (2)	<p>1、电子招投标情况说明：</p> <p>(1) 电子招投标：本项目以数据电文形式，依托“政府采购云平台 (www.zcygov.cn)”进行招投标活动。</p> <p>(2) 投标准备：注册账号—点击“商家入驻”，进行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料填写；申领 CA 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详见“新疆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CA 驱动和申领流程”；安装“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前往“新疆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进行下载并安装。</p> <p>(3) 招标文件的获取：使用账号登录或者短信验证码或者使用 CA 登录政采云平台；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招标文件 菜单中选择项目，获取招标文件。申请获取招标文件前须上传附件为资格证明文件。</p> <p>(4) 投标文件的制作：在“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中完成“填写基本信息”、“导入投标文件”、“标书关联”、“标书检查”、“电子签名”、“生成电子标书”等操作。</p> <p>(5) 投标文件的解密：供应商按照平台提示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在半小时内完成在线解密。</p> <p>(6) 具体操作指南：详见政采云平台“服务中心-帮助文档-项目采购-操作流</p>

		<p>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p> <p>(7) 供应商在进行上述操作时，如遇技术问题可登录政采云 (https://www.zcy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 95763 获取热线服务帮助。</p> <p>温馨提醒：供应商应于工作日内提前上传电子标书，以便在上传时遇到技术问题，有充足的时间请教平台的技术人员。</p>
--	--	---

特别说明：

1、招标人若发现中标人在投标过程中提供虚假证明文件，故意隐瞒公司不良信誉和财务状况，以及存在可能对合同圆满履行造成风险的其他因素等，则按规定取消其中标资格，监管部门依法进行处理。

2、招标文件中部分加“*”、加粗、加下划线、废标、无效标、投标被拒绝字样的条款，为招标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着重提醒各投标人注意，并认真查看招标文件中的每一个条款及要求，因误读招标文件而造成的后果，招标人及代理机构概不负责！

注：招标文件如出现不一致情况，以投标须知前附表为准。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一、说明

1. 说明：本招标文件使用的词语有如下定义

- “采购人”系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 “投标人”系指在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获取了招标文件，拟参加投标和向采购人提供货物的供应商。
- “乙方”是指本项目的中标供应商。
- “评标小组”系指依法组建，负责本次采购的评标工作机构。
- “甲方”系指在合同条款中指定的采购人。
- “招标文件”系指由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本招标文件，包括全部章节和附件。
- “投标文件”系指投标人根据本招标文件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的全部文件。
- “书面函件”系指手写、打字或印刷的函件，包括电传、电报和传真。
- “合同”系指由本次采购所产生的合同或合约文件。
- “日期”系指公历日。
- “时间”系指北京时间。
- “货物”系指投标人须向采购人提供的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货。
- “服务”系指投标人须向采购人提供的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服务。
- “实质性响应”系指符合招标文件的所有要求、条款、条件和规定，且没有不利于项目实施质量效果和服务保障的重大偏离或保留。
- “重大偏离或保留”系指影响到招标文件规定的范围、质量和性能或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力和投标人义务的规定，而纠正这些偏离将影响到其它投标人的公平竞争地位。
- 签署：一般情况指亲笔签字或使用盖电子私章方式，除招标文件特别说明外，其他方式均作无效签署处理。

2. 合格的投标人

- 2.1. 除非另有规定，凡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且为人民币流通区域内的供货人均可投标。
- 2.2. 投标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 22 条。
- 2.3. 分支机构投标，须取得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总所）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

书，并提供加盖公章的总公司（总所）和分支机构的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复印件。已由总公司（总所）授权的，总公司（总所）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支机构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并提供相关资质证书的复印件（加盖公章）。

- 2.4. 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公正性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不得参加投标。
- 2.5.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条件。

3. 投标费用

- 3.1.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4. 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

- 4.1. 除非另有规定，不举行项目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如举行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的，则按以下规定：
 - 4.1.1 在《投标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以便投标人获取须自己负责的有关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需的所有资料。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 4.1.2 投标人对本项目提出的疑问，可在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召开日前至少一个工作日将问题清单以书面形式（加盖公章）提交至采购代理机构。

5. 开标的资质要求、时间及地点

- 5.1 本项目开标的时间、地点已在第二章《投标须知前附表》列清。
- 5.2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投标人需要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政采云平台上传到指定位置，无需递交纸质文件。开标当日，投标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仅需通过政采云系统完成远程解密、提疑澄清、开标唱标、结果公布等交互环节。投标人必须使用能正确解密响应文件的“CA锁”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远程解密，因投标人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视为投标人撤销其响应文件，系统内响应文件将被退回；因采购人原因或政采云平台发生故障，导致无法按时完成响应文件解密或开、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开、评标时间。

6. 纪律与保密事项

- 6.1. 凡参与招标工作的有关人员均应自觉接受有关主管部门的监督,不得向他人透露已获得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的名称、数量以及可能影响公平竞争的有关招标投标的其他情况。
- 6.2. 开标后,直至向中标的投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时止,凡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意见等,均不得向投标人及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 6.3. 除投标人被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外,从开标至签订合同期间,投标人不得就与其投标文件有关的事项主动与评标小组、采购代理机构以及采购人联系。
- 6.4. 从开标至签订合同期间,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和评价时对评标小组和招标机构施加任何影响或对采购人的比较及授予合同的决定进行影 响,都可能导致其投标文件被拒绝。
- 6.5. 投标人不得串通作弊,以不正当的手段妨碍、排挤其他投标人,扰乱招标市场,破坏公平竞争原则。
- 6.6. 获得本招标文件者,应对文件进行保密,不得用作本次投标以外的任何用途。若有要求,开标后,投标人应归还招标文件中的保密的文件和资料。

7. 保证

- 7.1. 投标人必须保证所提交给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的资料和数据是真实的,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二、招标文件

8. 招标文件的编制依据与构成

- 8.1 本招标文件的编制依据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等。
- 8.2 招标文件以中文文字编写。招标文件共六章。招标文件由下列文件以及在招标过程中发出的澄清、修改和补充文件组成,内容如下: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第四章 合同格式

第五章 采购项目清单及参数要求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 8.3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投标文件。任何对招标文件的忽略或误解不能作为投标文件存在缺陷或瑕疵的理由，其风险由投标人承担。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有疑问的请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提出后，请投标人及时通过新疆政采云平台查看答疑文件或澄清文件。投标人应及时注意新疆政采云发布的澄清或修改通知并下载，因投标人原因未及时获知澄清、修改或补充内容而导致的任何后果将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9.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 9.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投标人若对招标文件有任何疑问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提出后，请投标人及时通过新疆政采云平台查看答疑文件或澄清文件。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提出疑问或要求澄清的，采购代理机构将视其为同意，对在“答疑接受时间”后就招标文件内容提出的疑问及澄清要求将不予受理。
- 9.2 如果澄清或者修改时间距本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日，将相应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澄清或者修改时间具体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9.3 澄清或者修改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领取了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均具有约束力。
- 9.4 投标人应注意及时新疆政采云发布的澄清或修改通知并下载，因投标人原因未及时获知澄清、修改或补充内容而导致的任何后果将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0. 投标的语言

- 10.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或印刷的资料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

11. 投标文件的构成

- 11.1 投标人编写的投标文件应包括目录、资格审查部分、商务技术部分, 详见《第六章 投标文件部分格式》。

12. 投标文件电子文档

- 12.1. 投标文件应采用电子形式。
- 12.2. 电子投标文件制作时, 应按照统一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和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投标文件目录和投标技术规格、参数及相关要求格式进行编制, 保证目录清晰、内容完整。
- 12.3. 投标人因自身原因导致电子投标文件无法导入电子评标系统的, 该投标文件视为无效文件。
- 12.4. 电子投标文件具有法律效力, 与其他形式的投标文件在内容和格式上等同, 若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要求不一致, 其内容影响成交结果时, 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12.5. 为了保证电子标书的合法性、安全性和完整性, 电子投标文件应在规定区域加盖单位和法定代表人 CA 电子签章。电子投标文件若无 CA 电子签章, 则视为无效文件。
- 12.6. 投标人应完整地填写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投标承诺书》、《报价一览表》、《报价一览明细表》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所有内容。
- 12.7. 投标人必须保证投标人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靠, 并接受采购单位对其中任何资料进一步核实的要求。

13. 投标文件的编写

- 13.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的规定, 及附件要求的内容和格式完整地填写和提供资料, 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
- 13.2.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投标文件, 并根据自己的商务能力、技术水平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真实的响应。
- 13.3. 本项目只允许投标人提供一个投标方案, 否则, 其投标将被拒绝。

14. 投标报价

- 14.1.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的有关规定。
- 14.2. 投标人应按照“采购内容”中要求规定的内容、责任范围进行报价。投标价格应包括投标人为完成本合同所约定的《招标及合同文件》规定的全部责任和义

务所发生的各种开支。并认为此项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并按《报价一览表》及《报价一览明细表》（如适用）的要求报出总价和分项价格。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标时不予核减。投标总价中也不得缺漏招标文件所要求的内容，否则，被视为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14.3. 投标明细报价表内容应包含：

14.3.1. 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全部货物内容所需的所有费用；

14.3.2. 对于报价免费的内容须标明“免费”；

14.3.3. 投标报价均应包含所有的税费；

14.3.4. 其他一切隐含及不可预见的费用。

14.4. 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投标人所报的投标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被认为是非实质性响应投标而予以拒绝。

14.5. 投标文件中的总价金额与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14.6. 除**招标文件**允许有备选方案外，本次招标不接受选择性报价，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4.7. 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本次招标不接受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4.8. 投标人应以人民币为单位进行报价。

15. 投标保证金

15.1. 投标人必须按招标文件的规定缴纳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5.2. 凡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有效的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将视为非响应性投标予以拒绝。

15.3. 凡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的，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15.4.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15.5.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的退还必须同时满足以下要求（但因中标人自身原因导致

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15.5.1. 中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签订合同的，自合同上传自**新疆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xinjiang.gov.cn>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15.6.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15.6.1. 投标人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其投标文件；

15.6.2.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或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15.6.3. 中标人在规定期限内未能根据本须知规定签订合同；

15.6.4. 依法取消中标资格；

15.6.5.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情况；

16. 投标有效期

16.1. **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日后90日历天内保持有效。**

16.2. 中标人投标有效期则顺延至项目完成验收之日，在此有效期内未经采购人同意，投标文件的一切内容和补充承诺均为持续有效且不予改变。

16.3. **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应当不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投标有效期不足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视为无效投标。

16.4. 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采购代理机构可要求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投标人可拒绝采购代理机构的这种要求，其投标保证金将予以退还，但其投标在原投标有效期期满后将不再有效。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而只会被要求相应地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在这种情况下，本须知有关投标保证金的退还和没收的规定将在延长了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

17. 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密封

17.1. 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提交投标文件

17.2. 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提交投标文件。为了保证电子标书的合法性、安全性和完整性，电子投标文件应在规定区域加盖单位和法定代表人CA印章。电子投标文件若无CA电子签章，则视为无效文件。

17.3. 电子投标文件的内容通过数字证书进行加密并签章。未按要求加密和数字证书认证的投标文件，电子评标系统将无法接受，采购单位不予受理。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8. 投标文件递交

- 18.1.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投标人需要递交电子响应文件，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政采云平台上传到指定位置，无需递交纸质文件。

19. 投标截止时间

- 19.1 本次招标的投标截止时间见第二章《投标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20. 迟交的投标文件

- 20.1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并原封退回在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刻后收到的任何投标文件。

21.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撤销

- 21.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后，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和补充。
- 21.2. 除非招标文件另有规定或说明，投标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在评标结束后，无论中标与否都不退还。
- 21.3. 投标截止后，投标人不得撤销其投标，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按照本须知规定被没收。

五、开标与评标

22. 开标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开标时间和开标地点组织公开开标，邀请投标人参加。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参加开标活动。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开标。
- 22.2. 投标文件以电子形式递交至：新疆政采云平台；投标人应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到“政采云”平台。开标时间后 30 分钟内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进行解密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未按时解密的，视为无效投标。（解密时间开始时政采云平台将以短信形式向供应商在政采云平台预留的手机号发送短信通知，请供应商及时关注。）
- 22.3. 解密成功后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唱电子标，宣布投标人名称、

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

22. 4. 开标过程应当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
22. 5.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23. 公开招标失败后的处理

23. 1. 如果开标当天,投标截止后投标人不足 3 家或者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除特殊情况外,本项目作废标处理。废标后,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按照以下方式处理:
 23. 1. 1 招标文件存在不合理条款或者招标程序不符合规定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改正后依法重新招标。
 23. 1. 2 招标文件没有不合理条款、招标程序符合规定,采购人需要采用其他采购方式采购的,经财政部门同意后可依法转换采购方式进行。

24. 评标小组

24. 1. 本次招标依《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有关法律法规组建评标小组,评标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采购人代表人数、专家人数及专业构成按政府采购规定确定。评标小组成员依法从新疆政采云平台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产生。对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采购项目,通过随机方式难以确定合适评审专家的,经主管预算单位同意,采购人可以自行选定相应专业领域的评审专家。
24. 2. 评标小组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提交评标报告并推荐中标候选人。
24. 3. 评标中因评标小组成员缺席、回避或者健康等特殊原因导致评标小组组成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法补足后继续评标。被更换的评标小组成员所作出的评标意见无效。无法及时补足评标小组成员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停止评标活动,封存所有投标文件和开标、评标资料,依法重新组建评标小组进行评标。原评标小组所作出的评标意见无效。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会将变更、重新组建评标小组的情况予以记录,并随招标文

件一并存档。

24.4. 评标小组成员名单在评标结果公告前严格保密。评审专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受到邀请应主动提出回避，采购当事人也可以要求该评审专家回避：

24.4.1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

24.4.2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投标人的董事、监事；

24.4.3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24.4.4 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24.4.5 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24.5. 评标小组将按综合评分法进行评审，即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以评标总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作为中标候选人。

25. 评标原则及评标方法

25.1. 评标基本原则：评标工作应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以及国家和地方政府有关政府采购的有关法规，遵循“公开、公平、公正、择优、信用”的原则进行。

25.2. 本项目以投标人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作为评审依据。

25.3. 评标步骤及定标规定：第一阶段：先进行投标人资格性审查。第二阶段：进行投标人符合性审查。第三阶段：对通过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按照评标办法进行详细评审（包括：技术商务评审）。

25.4. 评标办法：本次招标的评标方式为综合评分法，评审意见不一致时采用少数服从多数的评标方式，详细评审采用百分制综合评分法，分数按四舍五入原则计至小数点后两位。

25.5. 评标小组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小组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26. 初步评审

26.1. 资格性审查：开标结束后，采购人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资格性审查内容详见《资格性审查表》。对初步被认定为资格性审查不合格的可实行告知投标当事人。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符合性审查。若通过资格性

审查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进行下一阶段评标。

26.1.1. 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人资格要求的

26.2. 符合性审查：详见《符合性审查表》，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评标小组对初步被认定为符合性审查不合格或无效投标者可实行告知投标当事人。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技术、商务和价格评审。

26.3. 评标小组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程度指依据投标文件本身的真实无误的内容，而不依据外部的证据。但投标文件有不真实、不正确内容的除外。

27. 详细评审

27.1. 经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其技术部分和商务部分作进一步的比较和评价。

27.2.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评标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详细评标标准见附件 2《评分细则》。

27.3. 当评标小组认为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货物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小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投标人没有在评标小组规定的时间内说明的，该投标人按无效投标处理）。

27.4.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并以修正后的价格作为投标人的投标报价。

27.4.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但大写金额出现文字错误，导致金额无法判断的除外；

27.4.2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7.4.3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投标报价经投标人以书面形式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进行确认，并加盖投标人（法定名称）电子签章，投标人逾时确认的，其投标无效。评标委员会不得未经要求投标人确认，直接将投标人投标文件做无效处理。

27.5. 投标文件中的缺漏项将按以下方法更正：若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中有缺漏项内容，评标小组将视为其投标总价已包括缺漏项内容，若其中标，有关该内容的合同价格不予调整。如果投标人不接受对其缺漏项的更正，其投标将被拒绝。

27.6. 对数量的评审：以《采购内容》所示数量为准；《采购内容》未明示的，由评标小组以其专业知识判断，必要时参考投标人的澄清文件决定。

28. 投标文件的修正和澄清、

28.1. 评审小组在对投标文件(包括首次投标文件、重新提交的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投标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各投标人在项目开标、评标(审)期间应随时保持在线状态,及时查阅消息,并根据消息提醒进行投标文件在线解密等操作。随时通过交易系统接受评标(审)委员会发出的询标信息,并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未能按时答复的,评标(审)委员会将视同其放弃澄清。

29. 评标总得分统计及推荐

29.1. 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29.2. 评标小组各成员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评标总得分分值按四舍五入原则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29.3. 推荐中标候选人:评标小组成员独立对每个投标人分别评出技术、商务得分,评标小组成员的技术、商务得分的算术平均值为该投标人的技术商务得分。价格得分按价格评审办法评分。将投标人的技术商务得分和价格得分相加,计算得出各投标人的综合得分。将综合得分从高到低排序,得出投标人名次,推荐综合得分排名第一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排名第二的为第二中标候选人(得分相同的,按下列顺序比较:(1)投标报价(由低到高);(2)技术商务评分(由高到低);如以上都相同的,名次由评标小组随机抽取确定)。

30. 定标

30.1. 采购代理机构提交评标报告报采购人确认,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5个工作日内确定中标人,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也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小组直接确定中标人。确认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发布本项目招标公告的法定媒体上发布中标公告。

30.2.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

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 30.3. 中标人放弃中标或者中标资格被依法确认无效的，采购人可以按照排序从其他中标候选人中确定中标人或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31. 特别说明

31.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31.1.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31.1.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1.1.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31.1.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31.1.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31.1.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31.2. 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 31.2.1. 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 31.2.2.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31.2.3.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31.2.4.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31.2.5.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31.2.6.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31.3.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31.3.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 31.3.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1.3.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31.3.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32. 与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的接触

- 32.1. 除本须知规定外，从开标之日起至授予合同期间，投标人不得就与其投标有关的事项与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和评标小组接触。
- 32.2. 投标人试图对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和评标小组的评标或授予合同的决定产生影响，都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六、质疑与投诉

33. 询问

- 33.1. 投标人对招标活动事项（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出询问，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将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询问可以口头方式提出，也可以书面方式提出，书面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传真、信函、电子邮件。
- 33.2. 如采用书面方式提出询问，投标人为自然人的，询问函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投标人递交询问函时非法定代表人亲自办理的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应载明授权代表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 33.3. 招标采购单位在三个工作日内对投标人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

34. 质疑

34.1. 质疑期限

- 34.1.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的内容损害其权益的，应在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注：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之日早于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的，则以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之日为质疑时效期间的起算日期；否则，以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质疑时效期间的起算日期）。
- 34.1.2. 投标人认为采购过程损害其权益的，应在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 34.1.3. 投标人认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损害其权益的，应在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34.2. 提交的要求：

- 34.2.1. 以书面形式（加盖投标人公章，投标人以电话、传真或电邮形式提交的质疑属于无效质疑）向招标采购单位提出质疑。
- 34.2.2. 质疑书内容：应包括具体的质疑项目的名称及编号、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事实依据、必要的法律依据、提出质疑的日期、投标人名称及地址、授权代表姓名及其联系电话、质疑时间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质疑书应当署名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投标人递交质疑书时需提供质疑书原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

托书（应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及事项）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34.2.3. 投标人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不能作为质疑的证明材料。

34.3. 质疑人进行质疑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 1) 质疑人是参与所质疑政府采购项目的投标人；
- 2) 在质疑有效期内提起质疑；
- 3)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4.4. 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在收到投标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投标人，但答复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质疑投标投标人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权益受损害的情况说明及受损害的原因、证据内容等，并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

34.5. 对于捏造事实、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或举证不全查无实据被驳回次数在一年内达三次以上，将纳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4.6. 质疑联系方式：

采购代理机构：新疆方平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陈丽 电话：13239993309

地址：新疆伊宁市开发区吉林路 999 号鸿泰康城 2 号办公楼 3 楼

34.7. 质疑函格式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投标人基本信息

质疑投标人：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 _____ 包号： _____

采购人名称： _____

招标文件获取日期： _____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_____

事实依据： _____

法律依据： _____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_____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址/邮编：

电话/传真：

日期： 年 月 日

随附相关证明材料如下：

序号	证明材料名称	证明材料来源	证明对象
1			
2			
...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投标人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投标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投标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投标人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7. 投标人应在提交的证明材料中对质疑点的内容作出相应的标识或以醒目的方式标明。

35. 投诉

35.1. 招标投标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在规定时间内未得到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构投诉。

七、授予合同

36. 确定中标人

36.1. 评标小组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步骤、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提出书面评标报告，按照综合评分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两名中标候选人名单。

36.2.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后的法定时间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

36.3. 中标投标人放弃中标或者中标资格被依法确认无效的，采购人可以按照排序从其他中标候选投标人中确定中标投标人或重新组织招标活动。

37. 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力

37.1.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保留在定标之前依法拒绝任何投标以及宣布招标程序无效或拒绝所有投标的权力，且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也无义务向受影响的投标人解释采取这一行动的理由。

38. 中标通知书

38.1. 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按本须知规定网站发布中标公告，并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38.2.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39. 合同的订立

39.1. 采购人与中标投标人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招标文件要求和中标投标人投标文件承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但不得超出招标文件和中标投标人投标文件的范围、也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 39. 2.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 39. 3. 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后 7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将合同副本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和有关部门备案，采购人应在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新疆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xinjiang.gov.cn/> 上公告。

40. 合同的履行

- 40. 1. 政府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需要变更的，采购人应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采购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
- 40. 2.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投标人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采购金额的 10%，签订补充合同的必须按规定备案。

41.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 41. 1. 中标人须向采购代理机构按如下标准和规定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用：收费标准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发改价格[2015]299 号”的文件精神，参照计价格[2002]1980 号文、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文以及发改价格[2011]534 号文的规定，以中标价为基准采用差额定率累进方法计算收取。

42. 适用法律

- 42.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投标人的一切采购活动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

43. 政府采购政策

- 43. 1. 节能产品，指属于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内，并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提供有效期内的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及《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投标产品所在清单页并均加盖投标人公章，节能清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国家发展改革委网站 (<http://hzs.ndrc.gov.cn/>) 和中国质量认证中心网站 (<http://www.cqc.com.cn/>) 上发布。

- 43.2. 环境标志产品，指属于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发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内的，并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提供有效期内的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及《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投标产品所在清单页并均加盖投标人公章，清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国家环境保护总局网（<http://www.sepa.gov.cn/>）、中国绿色采购网（<http://www.cgpn.cn/>）上发布。
- 43.3.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文）的规定，投标人投标时需注意：
- 43.3.1. 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下同）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一）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二）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参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执行。
- 43.3.2.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投标时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予认可。
- 43.4. 供应商为本项目提供的所有产品、辅材中属于《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范围内产品的，均通过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并取得认证证书。
- 43.5. 供应商为本项目提供的所有产品、辅材符合现行的强制性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
- 43.6. 为本项目实施涉及的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应符合财政部等三部门联合印发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财办库[2020]123号）的要求，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损失均由供应商承担。

附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资格审查资料

(一) 资格审查须知

1、供应商必须认真填写招标文件规定的所有表格，并对其真实性负责，采购人有权对其进行调查核实和要求澄清。

2、资格审查按通过和不通过两种方式进行评定，供应商的资格等方面的要求作为资格审查通过的强制性资格条件，经核实有一项不符合要求，则供应商的资格为不通过，不通过的供应商对其响应文件不进行后续评审。

(二) 资格审查资料格式

详见附件

附件：强制性资格条件

序号	强制性资格条件	证明材料附后（盖单位公章）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如供应商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应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如供应商是事业单位，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供应商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应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如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如供应商是自然人，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承诺函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承诺函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承诺函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承诺函
6	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	承诺函

	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列入失信 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 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7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 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 政府采购活动。	承诺函
8	投标保证金缴纳证明	缴纳凭证或保函等
9	供应商应为中小企业或 供应商以合同分包形 式参与采购活动，获得采购合同的供应商将采 购合同中的 40%分包给一家或多家中小企业， 其中小微企业承担部分达到 60%	非中小企业需提供《分包意向协议》及《中 小企业声明函》；中小企业需提供《中小 企业声明函》

附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符合性审查由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在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如果出现评标委员会成员意见不一致的情况，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但不得违背政府采购基本原则和招标文件规定。

符合性审查表

评审内容	
符合性审查	投标金额是固定价且唯一的，投标报价未超过本项目最高限价的；如果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将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应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按对应格式文件签署、盖章。
	产品数量、内容、商务条款是否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
	投标文件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
	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可接受的附加条件。
	未出现视为投标人串标投标所列的情形。
结论	

备注：

1. 投标人分栏中填写“√”表示该项符合招标文件要求，“×”表示该项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2. 有半数以上的评委对投标人的结论为“不通过”则该投标人为不合格投标人，不得进入下一步详细评审。

附表三：评分标准

评分表（100分）

评分内容	分值	评分方法
投标报价	30	1.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通过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作为评标基准价 2.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价格分值
参数响应	10	根据投标人对所有技术参数的响应程度进行评价： 标▲号项参数若有不作响应或负偏离的，则每条扣1分，非标▲号项参数若有不作响应或负偏离的，则每条扣0.2分。 10分扣完为止。
项目实施方案	4	1. 项目管理分工明确，项目组织结构科学合理。 2. 具有标准规范的项目管理体系，对项目工作程序和步骤(如需求调研、系统分析与规划设计、软硬件设备供应、系统测试、系统安装调试等)能够有效管理和控制。 3. 有合理的实施计划、措施方案及详细的进度安排计划。 4. 有详细的风险分析以及有效的应对措施。
技术保障能力	6	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的技术人员： 1. 项目经理： 投标人项目负责人具备网络或系统集成相关专业高级职称，得2分； 投标人项目负责人具备网络或系统集成相关专业中级职称，得1分； 其他不得分。 2. 项目组成员： 其他技术人员每提供一个具备网络或系统集成相关专业中级职称人员得0.5分(最高2分)，否则不得分。 3. 驻场服务人员： 投标人提供驻场服务人员，服务年限不得低于2年，驻场服务人员每提供一个具备网络或系统集成相关专业中级职称或以上人员得1分(最高2分)，否则不得分。 注： 1. 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拟投入本项目的相关人员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鲜章； 2. 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拟投入本项目的该员工在投标人单位(2023年2月-2023年7月)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3. 驻场服务人员可以是投标单位在项目建设中投入的技术人员，驻场服务期限从终验合格之日起计算，在驻场服务期内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更换，且必须服从采购人工作安排。

<p>演示环节</p>	<p>35</p>	<p>一、三个课堂部分(30分)</p> <p>演示要求：根据投标供应商对其产品展示综合效果评审，并回答提问，演示环境由供应商自行搭建，必须调用真实平台或真实应用系统进行演示，若使用 PPT、FLASH 或视频等形式的不得分。</p> <p>三个课堂平台互联互通演示(30分)</p> <p>通过接入伊犁州智慧教育云平台三个课堂模块演示并包含下列内容：</p> <p>A、兼容伊犁州智慧教育云平台三个课堂模块所有应用，互联互通伊犁州智慧教育云平台三个课堂模块的所有设备，要求演示：</p> <p>a)搭建互动录播一体机，并注册至伊犁州智慧教育云平台，分配 E.164 短号；利用短号之间进行呼叫，完成音视频通讯，能够相互进行音视频的互动；进行双流发送，在视频会议终端上单屏能够接收并显示视频图像和课件两路画面</p> <p>b)预约课程，与指定学校设备连通并演示互动。</p> <p>c)加入指定学校预约课程，并演示互动。</p> <p>d)对伊犁州智慧教育云平台三个课堂模块中设备产生的数据进行增、删、改、查。</p> <p>B、与现有的视频会议终端设备(设备符合标准 H.323 协议，型号为华为智慧屏 IdeaHub pro65)连线,测试与演示设备进行音视频互联互通，并满足以下要求：</p> <p>a)搭建互动录播一体机，通过 H.323 协议接入教研活动；通过 SIP 协议接入教研活动。</p> <p>b)搭建互动录播一体机，预约召开一次固定的音视频会议，并要求接入下列不同类型、不同国际标准协议的互动设备： SIP 协议、H.323 协议。</p> <p>二、智慧黑板部分(5分)</p> <p>根据投标供应商对其产品展示综合效果评审，并回答提问，演示环境由供应商自行搭建，必须调用真实平台或真实应用系统进行演示，若使用 PPT、FLASH、视频或 DEMO 演示，则不得分。</p> <p>1. 演示者在智慧黑板展示内置安卓系统不低于 Android 7.0,内存不低于 4GB,存储空间不低于 32GB。满足要求得 1 分，不满足要求的不得分。</p> <p>2. 备课插件：同时提供基于原生 PPT 与 WPS 的备课插件。满足演示要求得 1 分，不满足要求的不得分。</p> <p>3. 资源导入：支持利用备课插件，一键将资源库内的视频、互动微件、3D、电子绘本、题库等资源(非外部第三方资源)插入到原生 PPT/WPS 内并能即时预览与播放，并能按学段、学科、资源类型、知识点、关键字等关键信息搜索资源；满足演示要求得 1 分，不</p>
-------------	-----------	--

		<p>足要求的不得分。</p> <p>4. 学科工具：提供多学科的学科工具，如平面图形、立体图形、尺规、量角器、函数工具、英文词典、算盘、计数器、数学动图、诗词卡片、仿真实验、构图助手、GeoGebra、立体截面等，其中尺规和平面图形支持角度和长度的数字标注，化学仪器包括加热、计量、分离、收集、干燥等，物理仪器包括磁学、电学、光学、力学、热学、声学等；满足演示要求得 2 分，不满足要求的不得分。 注：投标人须自行准备电脑、网络等，提前搭建好演示环境。</p> <p>演示时间为 40 分钟，每超出 5 分钟扣 1 分，但总时间不得超过 50 分钟。</p>
<p>资信</p>	<p>10</p>	<p>一、三个课堂部分</p> <p>产品资质 (5 分)</p> <p>1. 投标人所投厂商提供国家工信部认证的基于国内多方通信服务业务的证书，提供得 1 分，不提供不得分。</p> <p>2. 投标人所投厂商提供 CMMI 软件成熟度体系证书且不低于三级，提供得 1 分，不提供不得分。</p> <p>3. 投标人所投厂商提供售后服务认证五星级证书，提供得 1 分，不提供不得分。</p> <p>4. 所投互动录播一体机符合国家 CCC 认证标准，提供证明文件得 2 分，不提供不得分；</p> <p>二、智慧黑板部分</p> <p>产品资质 (5 分)</p> <p>1. 所投智慧黑板符合 CCC 认证标准，提供证明文件得 1 分，不提供不得分；</p> <p>2. 所投产品支持硬件防蓝光功能，支持背光源降低有害蓝光峰值，护眼无色差，能有效保护师生视力。(提供具有 CMA、CNAS 机构认可的权威实验室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厂商公章)具备的得 1 分，未获得或未提供的不得分。</p> <p>3. 所投智慧黑板通过电子电器产品有害物质限制使用符合性评价，提供证明文件得 1 分，不提供不得分。</p> <p>4. 为满足后期的资源应用与课程创新，投标服务商或技术授权方应具备相关资源定制开发能力和联合教科研实力，具有面向 K12 学段主要学科(数、理、化、生、地等)的新媒体系列教材丛书的，每有一套，得 0.2 分，最多得 1 分。须同时提供与正规出版社签订的图书出版合同、中央宣传部出版物数据中心官网截图并加盖原厂商公章，提供其他资料的均不得分。查询网址：https://pdc.capub.cn</p> <p>5. 所投应用 APP 已获得教育部教育移动互联网应用程序白名单备案(提供官网截图 https://app.eduyun.cn/)，能提供教育部直属的事</p>

		业单位 颁发的“数字云校园”综合解决方案认证证书，能提供证明文件得 1 分，不提供不得分。
业绩	2	投标人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今完成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个得 0.5 分，最高 2 分。投标人需附中标通知书、合同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售后服务	3	供应商提供详细的项目培训与售后服务保障方案，包括项目承诺的服务响应时间、服务保证措施、驻场服务承诺、培训服务计划与售后服务内容等，提供的方案全面、完整、可行、有针对性。内容有层次、方式适当、能够保障使用单位能熟练操作维护和正常使用的得 3 分；否则酌情扣分。

第四章 合同格式

(此合同样本仅供参考, 合同具体细则以成交双方协定为准)

合同编号: _____

政府采购合同参考范本

(货物类)

第一部分 合同书

项目名称: _____

甲方: _____

乙方: _____

签订地: _____

签订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采购人名称）以____（政府采购方式）对____（同
前页项目名称）____项目进行了采购。经____（相关评定主体名称）____评定，____（中
标供应商名称）为该项目中标供应商。现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采
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本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
规之规定，按照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____（采购人名称）____（以下
简称：甲方）和____（中标供应商名称）____（以下简称：乙方）协商一致，约定以下合同
条款，以兹共同遵守、全面履行。

1.1 合同组成部分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并构成一个整体，需综合解释、相互补充。如果
下列文件内容出现不一致的情形，那么在保证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的前提下，组
成本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适用顺序如下：

- 1.1.1 本合同及其补充合同、变更协议；
- 1.1.2 中标通知书；
- 1.1.3 投标文件（含澄清或者说明文件）；
- 1.1.4 招标文件（含澄清或者修改文件）；
- 1.1.5 其他相关采购文件。

1.2 货物

1.2.1 货物名称：_____；

1.2.2 货物数量：_____；

1.2.3 货物质量：_____。

1.3 价款

本合同总价为：¥_____元（大写：_____元人民币）。

分项价格：

序号	分项名称	分项价格
总价		

1.4 付款方式和发票开具方式

1.4.1 付款方式：_____；

1.4.2 发票开具方式：_____。

1.5 货物交付期限、地点和方式

1.5.1 交付期限：_____；

1.5.2 交付地点：_____；

1.5.3 交付方式：_____。

1.6 违约责任

1.6.1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交付货物，那么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交付货物一日的应交付而未交付货物价格的____%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20%；迟延交付货物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

1.6.2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甲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付款，那么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付款一日的应付而未付款的____%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____%；迟延付款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乙方有权在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1.6.3 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主要义务，经催告后

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的，或者任何一方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或者任何一方有腐败行为（即：提供或给予或接受或索取任何财物或其他好处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或者欺诈行为（即：以谎报事实或者隐瞒真相的方法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的，对方当事人可以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本合同；

1.6.4 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采取补救措施，并有权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解除本合同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和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且守约方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5 除前述约定外，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对方当事人均有权要求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且对方当事人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6 如果出现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书面通知甲方暂停采购活动的情形，或者询问或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导致甲方中止履行合同的情形，均不视为甲方违约。

1.7 合同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当事人均可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可以选择下列第1.7.2种方式解决：

1.7.1 将争议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依申请仲裁时其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裁决；

1.7.2 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起诉。

1.8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当事人盖章或者签字时生效。

甲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住所：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人：

约定送达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名称：

开户账号：

乙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身份证号码：

住所：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人：

约定送达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名称：

开户账号：

第二部分 合同一般条款

2.1 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词语应按以下内容进行解释：

2.1.1 “合同”系指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签订的载明双方当事人所达成的协议，
并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2.1.2 “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中标供应商在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采购

人应支付给中标供应商的价格。

2.1.3 “货物”系指中标供应商根据合同约定应向采购人交付的一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机械、仪表、备件、计算机软件、产品等，并包括工具、手册等其他相关资料。

2.1.4 “甲方”系指与中标供应商签署合同的采购人；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代表其与乙方签订合同的，采购人的授权委托书作为合同附件。

2.1.5 “乙方”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交付货物的中标供应商；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联合体各方均应为乙方或者与乙方相同地位的合同当事人，并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6 “现场”系指合同约定货物将要运至或者安装的地点。

2.2 技术规范

货物所应遵守的技术规范应与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规范和技术规范附件(如果有的话)及其技术规范偏差表(如果被甲方接受的话)相一致；如果采购文件中没有技术规范的相应说明，那么应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和规范为准。

2.3 知识产权

2.3.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任何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著作权、商标权、专利权等知识产权方面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那么乙方须与该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赔偿；

2.3.2 具有知识产权的计算机软件等货物的知识产权归属，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4 包装和装运

2.4.1 除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乙方交付的全部货物，均应采用本行业通用的方式进行包装，没有通用方式的，应当采取足以保护货物的包装方式，且该包装应符合国家有关包装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如有必要，包装应适用于远距离运输、防潮、

防震、防锈和防粗暴装卸，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损失等一切风险均由乙方承担。

2.4.2 装运货物的要求和通知，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5 履约检查和问题反馈

2.5.1 甲方有权在其认为必要时，对乙方是否能够按照合同约定交付货物进行履约检查，以确保乙方所交付的货物能够依约满足甲方之项目需求，但不得因履约检查妨碍乙方的正常工作，乙方应予积极配合；

2.5.2 合同履行期间，甲方有权将履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反馈给乙方，双方当事人应以书面形式约定需要完善和改进的内容。

2.6 结算方式和付款条件

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7 技术资料和保密义务

2.7.1 乙方有权依据合同约定和项目需要，向甲方了解有关情况，调阅有关资料等，甲方应予积极配合；

2.7.2 乙方有义务妥善保管和保护由甲方提供的前款信息和资料等；

2.7.3 除非依照法律规定或者对方当事人的书面同意，任何一方均应保证不向任何第三方提供或披露有关合同的或者履行合同过程中知悉的对方当事人任何未公开的信息和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情报、技术资料、商业秘密和商业信息等，并采取一切合理和必要措施和方式防止任何第三方接触到对方当事人的上述保密信息和资料。

2.8 质量保证

2.8.1 乙方应建立和完善履行合同的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并提供相关内部规章制度给甲方，以便甲方进行监督检查；

2.8.2 乙方应保证履行合同的人员数量和素质、软件和硬件设备的配置、场地、环境和设施等满足全面履行合同的要求，并应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

2.9 货物的风险负担

货物或者在途货物或者交付给第一承运人后的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负担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10 延迟交货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不能按时交付货物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交付货物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收到乙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以书面形式酌情同意乙方可以延长交货的具体时间。

2.11 合同变更

2.11.1 双方当事人协商一致，可以签订书面补充合同的形式变更合同，但不得违背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且如果系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的，那么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价的 10%；

2.11.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2 合同转让和分包

合同的权利义务依法不得转让，但经甲方同意，乙方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即：依法可以将合同项下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且乙方应就分包项目向甲方负责，并与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向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3 不可抗力

2.13.1 如果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2.13.2 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当事人可以解除合同；

2.13.3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当事人应在不可抗力事由发生后

5日内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

2.13.4 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应在修改意见上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当事人,并在10日或(该时间仅为草拟时间,具体以正式文本为准,可依双方约定的调整时间)约定时间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2.14 税费

与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相关规定。

2.15 乙方破产

如果乙方破产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甲方可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且不给予乙方任何补偿和赔偿,但合同的终止不损害或不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赔偿损失等的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2.16 合同中止、终止

2.16.1 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2.16.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7 检验和验收

2.17.1 货物交付前,乙方应对货物的质量、数量等方面进行详细、全面的检验,并向甲方出具证明货物符合合同约定的文件;货物交付时,乙方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组织验收,并可依法邀请相关方参加,验收应出具验收书。

2.17.2 合同期满或者履行完毕后,甲方有权组织(包括依法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对乙方履约的验收,即:按照合同约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的验收,并出具验收书。

2.17.3 检验和验收标准、程序等具体内容以及前述验收书的效力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18 通知和送达

2.18.1 任何一方因履行合同而以合同第一部分尾部所列明的_____发出的所有通知、文件、材料，均视为已向对方当事人送达；任何一方变更上述送达方式或者地址的，应于___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当事人，在对方当事人收到有关变更通知之前，变更前的约定送达方式或者地址仍视为有效。

2.18.2 以当面交付方式送达的，交付之时视为送达；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的，发出电子邮件之时视为送达；以传真方式送达的，发出传真之时视为送达；以邮寄方式送达的，邮件挂号寄出或者交邮之日之次日视为送达。

2.19 计量单位

除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外，合同的计量单位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2.20 合同使用的文字和适用的法律

2.20.1 合同使用汉语书就、变更和解释；

2.20.2 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2.21 履约保证金

2.21.1 采购文件要求乙方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乙方应按合同专用条款 合同签订后3日内，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不超过合同价10%的履约保证金；

2.21.2 履约保证金在合同签订后3日内或者货物质量保证期内不予退还或者应完全有效，前述约定期间届满或者货物质量保证期届满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

2.21.3 如果乙方不履行合同，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那么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同时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2.22 合同份数

合同份数按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三部分 合同专用条款

本部分是对前两部分的补充和修改，如果前两部分和本部分的约定不一致，应以本部分的约定为准。本部分的条款号应与前两部分的条款号保持对应；与前两部分无对应关系的内容可另行编制条款号。

条款号	约定内容
2.3.2	关于知识产权：乙方保证对本合同所涉及的知识产权拥有完整的自主知识产权或许可他人使用的权利，若因本合同的履行引起纠纷，不利后果由乙方承担。
2.9	货物的风险负担：与项目有关的电脑、设备等有形货物其风险自该货物运达指定地点并交付即卸货安装后，风险转移。
2.17.3	关于验收：质量标准及验收按国家现行标准的要求和规定进行验收 验收方式：整个项目开发、部署完毕，由采购人组织初步验收，初步验收合格后进入试运行期。试运行期结束，由采购人组织区内、外专家开展综合验收工作，综合验收合格后履行验收合格手续。中标人必须保证一次性通过综合验收；若中标人所供产品技术参数、性能指标、系统功能等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则验收不合格，采购人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由此给中标人造成的损失由中标人自行承担，同时，采购人和使用单位因此造成的损失，均由中标人负责赔偿
2.17.1	验收：对货物的验收分两步。一是电脑等设备的验收，在送达指定地点后由甲方对货物的外观、包装等进行的初步验收，该验收本身不涉及产品的型号、性能的实质性验收。设备安装、调试完毕，为对平台配套设备的验收，双方依照 2.17.3 依照合同的约定，在技术服务安全标准，对智慧教育云平台运行进行专业技术验收，该验收为工程验收。注：专业技术验收的具体标准由专业技术人员确定。
2.22	合同一式肆分，甲乙双方各执两份

第五章 采购项目清单及参数要求

建设内容	序号	设备名称	功能参数	数量	单位
新建常态化互动录播教室(70间)	1	互动录播一体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设备高度≤1U，要求采用嵌入式 ARM 架构设计，高度集成多种功能应用，包括管理、点播、互动等功能； 2. 支持不少于 2 路 HDMI 输入，不少于 2 路 HDMI 输出接口； 3. 支持不少于 2 路音频输入接口、不少于 2 路音频输出接口； 4. 采用标准 H.264 视频编码技术，内置不少于 2T 存储硬盘，支持 MP4 视频封装格式； 5. 录播主机设备支持与摄像机采用一根线的接入方式，支持 POE 或 POC 功能； 6. 网络接口：1000M RJ45 ≥2； ▲7. 支持不少于 4 路 1080P 高清信号输入； 8. USB 接口不少于 2 路； 	70	台
	2	教学录制直播管理软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支持精品模式与资源模式同时录制，至少可以实现 1 路录播合成画面和 4 路资源画面全高清录制； ▲2. 支持 H.264 HighProfile、H.265 视频编码和 AAC 音频编码； 3. 录制分辨率支持 1080P、720P、480P 多种选择； 4. 录制分辨率支持 5 帧—30 帧选择； 5. 录制视频码流支持 256K-8M 选择； 6. 录制音频采样率支持 8000Hz-48000Hz 选择； 7. 录制支持双声道和单声道选择； 8. 录制音频码率支持 32K-320K 选择； 9. 支持 MP4 或 FLV 格式两种文件格式，支持断电文件保存恢复，仍可以正常点播； 10. 支持录制文件不分段，或者按时长或按文件大小自动化分段； 11. 支持录制文件手动、定时或录制完成立即上传； 12. 支持第三方网络存储，采用 FIP 或 HebDAV 上传协议，可限制上传速度； ▲13. 提供标准 RTMP 直播推流服务，可以推送给平台或者第三方流媒体服务器； 14. 支持在线视频点播录制好的视频文件； 15. 支持搜索、下载、重命名、删除操作； 	70	套

3	图像导播管理软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支持 web 导播、Pad 导播。支持 1 路导播预览画面、1 路录播输出画面和 4 路信号源预览画面。 2. 支持手动、半自动、全自动模式。 3. 支持至少 12 种分屏布局切换，信号源拖拽式上屏显示。 4. 支持云台推拉摇移操作、预置位调用、保存。 5. 支持字幕叠加，自定义内容、字体、字号、字体颜色、背景色、透明度、位置等。 6. 支持上传视频或图片格式的片头片尾，图片支持 PNG 格式，视频支持 MP4、M4V、MPG、MPEG、MKV、AVI、RM、RMVB、MOV、MWV、WM、ASF、FLV、TS 等格式，片头片尾时长可选择。 7. 支持台标叠加，显示位置可选。 8. 支持音频输入输出增益减控制。 9. 支持两路视频输出不同的视频信号，可以显示导播台界面、录播合成画面以及任意一路视频采集的画面。 	70	套
4	音视频互动软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符合国际电联 ITU-T H. 323 及 IETP SIP 标准； 2. 支持呼叫速率，视频质量选择，最高支持 1080P。 3. 视频编解码算法支持 ITU-T H. 264、H. 264 High profile 标准。 4. 音频编码支持 G. 711U, G. 711A, G. 722, G. 722. IC 等。 5. 支持自动应答、自动应答静音。 6. 支持 H. 323 网闸注册。 7. 支持 SIP 服务注册。 8. 支持 H. 239 双流标准发送课件，清晰度能够达到 1920×1080 分辨率。 9. 支持网络丢包恢复功能，至少能够抗丢包 20%。 	70	套
5	教师智能跟踪摄像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1/2. 3 英寸 4K CMOS 或以上，有效像素 ≥ 1200 万像素。 2. 镜头 7. 8mm。 3. 视场角：水平 $\geq 45^\circ$ 垂直 $\geq 34^\circ$ 4. 最低的照度 1LUX。 5. 信噪比： ≥ 50dB 6. SDI 输出：4K@30fps、1080p30、1080p25、720P50/60 7. 接口支持：视频输出 1 路 HD-SDI、支持 POC 音频接口 1 路 LINE IN、网络接口 RJ45 10/100M, 支持 POE、USB 接口 1 路 USB2. 0、控制接口 1 路 RS-232 8. 控制协议：VISCA 和 PELCO 协区； 9. 控制接口：RS-232、USBA 10. 视频压缩 H. 265/H. 264 11. 音频压缩 AAC 	70	台

6	教师图像分析管理软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内置老师跟踪功能, 要求单摄像机同时实现全景景别和跟踪特写景别拍摄; 2. 最高支持 4K 分辨率 30 帧的网络 H265/H264 视频输出; 3. 支持主辅双码流; 4. 一路 HD-SDI 接口可同时输出两个景别(全景和特写)的高清视频 5. 支持 RJ45 接口并支持 POE; 6. 支持多速度等级的电子云台控制 7. 支持一路音频输入, AAC 编码; 8. 网络输出支持主码流特写, 辅码流全景(主辅码流均支持 H265、H264) 	70	套
7	学生智能跟踪摄像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1/2.3 英寸 4KCMOS 或以上, 有效像素\geq1200 万像素; 2. 镜头 3.7mm; 3. 视场角: 水干\geq80° 垂直\geq64° 4. 最低的照度 1Lux; 5. 信噪比: \geq50dB 6. SDI 输出: 4K@30fps、1080p30、1080p25、720P50/60 7. 接口支持: 视频输出 1 路 HD-SDI、支持 POC 音频接口 1 路 LINE IN、网络接口 RJ4510/100M, 支持 POE、USB 接口 1 路 USB2.0、控制接口 1 路 RS-232 8. 控制协议: VISCA 和 PELCO 协议; 9. 控制接口: RS-232、USB 10. 视频压缩 H265/H.264 11. 音频压缩 AAC 	70	台
8	学生图像分析管理软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内置学生跟踪功能, 要求单摄像机同时实现全景景别和跟踪特写景别拍摄; 2. 最高支持 4K 分辨率 30 帧的网络 H265/H264 视频输出; 3. 支持主辅双码流; 4. 一路 HD-SDI 接口可同时输出两个景别(全景和特写)的高清视频 5. 支持 RJ45 接口并支持 POE; 6. 支持多速度等级的电子云台控制 7. 支持一路音频输入, AAC 编码; 8. 网络输出支持主码流特写, 辅码流全景(主辅码流均支持 H265、H264) 	70	套

9	音频系统 套装	<p>数字音频处理器参数</p> <p>▲1. 配置不少于 2 路话筒输入、4 路线路输入，6 路线路输出，</p> <p>2. 麦克风通道频响支持+0/-2dB</p> <p>3. 线路输入通道频响支持+0/-0.5dB</p> <p>4. 等效噪声处理支持<-84dBu (20Hz~20kHz@22dB)</p> <p>5. 音频动态范围支持> 105dB (20Hz 20kHz@0dB)</p> <p>6. 麦克风通道最大输入电平支持-2dBu</p> <p>7. 线路输入通道最大输入电子支持 20dBu</p> <p>8. 48V 幻象供电</p> <p>▲9. 支持自适应回声消除、自适应噪声抑制和智能混音功能</p> <p>全向麦克风参数：</p> <p>▲1. 要求全向麦克风配置数量不少于 2 个；教室面积超过 80 平米配置不少于 3 个。</p> <p>2. 灵敏度支持-44±3dB (0dB=1V/Pa@1kHz)；</p> <p>3. 额定输出阻抗支持 2.2kΩ</p> <p>4. 动态范围支持 104d (20Hz-20kHz@2.5kΩ)；</p> <p>5. 信噪比支持 75dB(S: (f=1kHz@1Pa)N : (A-Weighted curve))；</p> <p>6. 最大声压级支持 115dB (f=1kHz, THD<1%)</p> <p>7. 最大输出电平支持 1.6dBV</p>	70	套
10	课堂控制系统	<p>1. 要求不低于 8.9 寸 LED 屏，分辨率可达到 1920*1200；</p> <p>2. 不少于 5 点触控电容屏；</p> <p>3. CPU 采用不少于 4 核心处理器，主频不低于 1.8GHz；</p> <p>4. 支持标准 USB 接口</p> <p>5. 支持 100M 以太网接口</p> <p>6. HDMI 输出接口不少于 1 路；</p> <p>7. 3.5mm 双声道音频输出接口不少于 1 路；</p> <p>8. 支持提供独立的 APP 进行精品课堂、互动教学、公开课评审的控制；</p> <p>9. 精品课堂可提供录制、画面切换、布局选择等操作；</p> <p>▲10. 互动教学提供课件发送、录制、直播、自动发言等操作；</p> <p>11. 公开课评审可提供上课/教研切换、录制、课件发送、评分打分操作；</p>	70	套
11	电源时序器	<p>1. 供电电源：交流 220V/50Hz 30A</p> <p>2. 额定输出电压：交流 220V/50Hz</p> <p>3. 可控制电源：8 路</p> <p>4. 每路动作延时时间：1 秒</p> <p>5. 每路输出带数字显示</p> <p>6. 单路额定输出电源：20A</p>	70	台
12	互动电视	<p>1. 屏幕尺寸大小 65 英寸，分辨率 3840×2160；屏幕比例 16:9，</p> <p>2. 背光灯类型 LED 发光二极管，扫描方式逐行扫描，接收制式 PAL NISC。</p>	70	台

			<p>3. HDMI 接口数量\geq2个, 接口类型: HDMI, 耳机接口: 色差分量接口 LAN 端子 USB。</p> <p>4. 在本设备醒目位置印制“教育援疆”字样。</p>		
13	电视吊架	<p>挂架类型: 吊顶型挂架</p> <p>适用尺寸: 60 英寸; 65 英寸</p> <p>适用的 VESA 孔位 (mm): 100\times100, 200\times100, 200\times200, 300\times200, 300\times300, 400\times200, 400\times300, 400\times400, 400\times600, 600\times400mm (横问\times纵向)</p> <p>最大承重 (kg): \geq50KG</p> <p>挂架材质: 冷轧钢板</p> <p>上下调节度: -5 度-15 度</p> <p>左右调节度: -30 度-30 度</p> <p>离墙距离 (mm): 725mm-1500mm</p>	70	个	
14	语言专业音响	<p>1. 阻抗: 8Ω;</p> <p>2. 频响: 70Hz-20KHz</p> <p>3. 额定功率\geq120W</p> <p>4. 灵敏度: 96dB/W/M</p> <p>5. 覆盖角度: (H)100$^{\circ}$ (V)80$^{\circ}$</p> <p>6. 高音: 3"锥形高音单元\times2</p> <p>7. 低音: 8"低音\times1</p>	70	对	
15	机柜	<p>1. 尺寸: 120 机柜</p> <p>2. 材质: SPCC 冷轧钢材, 表面经脱脂、酸洗、钝化、静电喷塑。</p> <p>3. 厚度: 方孔条\geq2.0mm, 其他\geq1.2mm.</p> <p>4. 柜门: 不低于 5MM 钢化玻璃门, 配套柜门锁</p> <p>5. 承重: \geq60KG</p> <p>6. 标配: 机柜 8 位国标 10A 多用孔 PDU 电源 1 部, 承载功率不低于 2500W; 机柜散热风扇; 层间固定隔板 1 块。螺母若干。</p> <p>7. 标准尺寸: 符合 ANSI/EIA RS-310-D, IEC297-2DIN41491 PART1, DIN41494; PAR7GB/T 3047.2-92 标准; 兼容 EISI 标准</p> <p>8. 在本设备醒目位置印制“教育援疆”字样。</p>	70	个	

	16	86 寸智慧黑板	<p>一、整机要求：</p> <p>1. ▲整机使用全金属外壳，三拼接平面一体化设计，中间主屏幕整机≥86 英寸液晶显示器，整体采用 HUD 超高清 LED 液晶屏，显示比例 16:9，分辨率 3840×2160。</p> <p>二、整机要求：</p> <p>屏幕边缘采用金属圆角包边防护，整机背板采用金属材质。无推拉式结构，外部无任何可见内部功能模块连接线。主副屏过渡平滑并在同一平面，中间无单独边框阻隔。</p> <p>2. 主屏支持普通粉笔直接书写。整机两侧副屏可支持普通粉笔、液体粉笔、成膜笔进行板书书写。</p> <p>3. 整机设备副屏支持磁吸附功能，可以满足带有磁吸的板擦等教具进行吸附在副屏上。</p> <p>4. ▲嵌入式系统版本不低于 indroid 11， 内存≥2GB， 存诸空间≥8GB。</p> <p>5. ▲采用红外触控方式，支持 Windows 系统中进行 20 点或以上触控，支持 Android 系统中进行 10 点或以上触控；</p> <p>6. 输入接口要求：具备≥2 路 HDMI、≥1 路 RS232、≥1 路 USB 接口；输出接口要求：具备≥1 路音频输出、≥1 路触控 USB 输出；</p> <p>支持标准、多媒体和节能多种图像模式调节。支持可定义图像设置，可对对比度、屏幕色温、图像亮度、度范围、色彩空间等进行进一步调节设置。</p> <p>设备支持自定义前置“设置”按键，可通过自定义设置观前置面板功能按键一键调用任一全局小工具或某功能快捷开关。与</p> <p>整机处于黑暗环境中并无操作，一分钟后整机将自动进入熄屏模式。整机内置不低于 2.2 声道扬声器，具备多方向扬声器，额定总功率不低于 60W。</p> <p>11. 整机内置非独立外扩展的 4 阵列麦克风，可用于对教室环境音频进行采集，拾音距离≥8m。</p> <p>12. ▲内置摄像头、麦克风无需外接线材连接，无任何可见外接线材及模块化拼接痕迹，未占用整机设备端口。拍摄照片像素数≥1300 万。摄像头视场角≥135 度。</p> <p>13. 为保证设备安全，降低设备维护难度，整机关机状态下，通过长按电源键进入设置界面后，可点击屏幕选择恢复整机系统及 Windows 操作系统到出厂默认状态，无需额外工具辅助。</p> <p>14. 整机支持蓝牙 Bluetooth5.2 标准，整机支持主动发现蓝牙外设从而连接（无需整机进入发现模式），支持连接外部蓝牙音箱播放音频。</p> <p>15. Wi-Fi 及 AP 热点支持频段 2.4CHz/5GHz,Wi-Fi 制式支持 IEEE802.11a/b/g/n/ac/ax；支持版本 Wi-Fi6。</p>	70	套
--	----	----------	--	----	---

		<p>16. 采用笔型设计，具有三个遥控按键（上下翻页和功能键），既可用于触摸书写，也可用于远程操控。支持白板课件、PPT、PDF 等多种格式的课件进行远程无线翻页。</p> <p>17. 在本设备醒目位置印制“教育援疆”字样。</p> <p>二、OPS 电脑模块：</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处理器：Intel Core i5 及以上，内存≥8G DDR4 笔记本内存或以上配置，硬盘≥512GSSD 固态硬盘，采用抽拉内置式模块化电脑，抽拉内置式，PC 模块可插入整机，可实现无单独接线的插拔。 具有独立非外扩展的电脑 USB 接口：≥3 路 USB。≥1 路 HDMI； PC 模块的 USB 接口须为冗余备份接口，在正常使用整机的内置摄像头、内置麦克风功能时，USB 接口不被占用，确保教师有足够的接口外接存储设备及显示设备。 整机具备供电保护模块，能够检测内置电脑是否插好在位，在内置电脑未在位的情况下，内置电脑无法上电工作。 <p>三、白板软件功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提供至少 30 种应用于文本、形状、图片等课件元素的触发动面，可对动画的设置触发条件、动画声效、动画时长、动画延迟和动画方向进行自定义设置。 内置不少于 40 种符合教学需要的课件背景供教师直接使用，且教师可自定义课件背景。 支持课件内所有的元素对象创建超链接，可链接到对象所在课件的相关页面、网页、文档等。 ▲为方便老时间课件的传阅，软件需支持互动教学课件支持定向精准分享：分享者可将互动课件、课件组精准推送至指定接收方账号云空间，接收方可在云空间接收并打开分享课件； 为方便老师利用软件互动功能在原有 PPT 基础上修改课件，需支持用户在软件中打开 pptx 格式文件，且用户可在软件中自由编辑原文件中的图片、文字、表格等元素，并支持修改原文件中的动画。 为更好的提升课堂互动性做到寓教于乐，软件需支持创建判断题竞赛游戏，教师可设置正确项/干扰项，让两组学生进行判断对错游戏竞争。提供简单、中等、困难难度及多种预设游戏背景模版，模版样式支持自定义修改。 基于教师知识点梳理需要，软件需可对教学知识点以思维导图形式展现，可增删或拖拽编辑内容节点，并支持在节点上插入图片、音频、视频、网页链接、课件页面链接。支持思维导图逐级、逐个节点展开，并可任意缩放，满足不同演示需求。 	
--	--	---	--

		<p>8. ▲基于老师教学需要，减轻老师做教具的负担，软件需可进行地理课教学，包含地理课教学工具，教师可对地理学科中设计的板块、降水、气温、气候、人口、表层洋流、陆地自然带等内容进行直观展示。</p> <p>9. 为便于学校听课评课，白板软件自带评课功能，在白板上，可直接打开评课，老师通过二维码扫描即可快速进行评课，评课后可在学校平台可直接显示评课统计结果。为保证使用稳定性，必须在白板软件界面下，平台需与设备为同一厂家。</p> <p>10. 互动教学课件支持分享至学校校本资源库，学段学科根据教师个人信息自动匹配，分享后课件全校教师可见，并可直接下载使用。校本资源库支持按学科、学段进行快速查找，同时支持关键词精准检索。</p> <p>11. 为方便老师随时随地快速查看分享课件，白板软件/具有手机 app 支持，老师可在手机白板 app 中快速接收分享课件并进行查看预览。</p> <p>四、视频展台：</p> <p>1. 摄像头≥800 万像素；采用 USB 五伏电源直接供电，无需额外配置电源适配器，环保无辐射；箱内 USB 连线采用隐藏式设计，箱内无可见连线且 USB 口下出，有效防止积尘，且方便布线和返修。</p> <p>2. A4 大小拍摄幅面，1080P 动态视频预览达到 30 帧/秒；托板及挂墙部分采用金属加强，托板可承重 3kg，整机壁挂式安装。</p> <p>3. 支持展台成像画面实时批注，预设多种笔划粗细及颜色供选择，且支持对展合成像画面联同批注内容进行同步缩放、移动。</p> <p>4. 整机采用圆弧式设计，无锐角；同时托板采用磁吸附式机构，防止托板打落，方便打开及固定，避免机械式锁具故障率高的问题。</p> <p>5. 展示托板正上方具备 LED 补光灯，保证展示区域的亮度及展示效果，补光灯开关采用触摸按键设计，同时可通过交互智能平板中的软件直接控制开关；</p> <p>6. 带自动对焦摄像头；外壳在摄像头部分带保护镜片密封，防止灰尘沾染摄像头，防护等级达到 IP4X 级别。</p> <p>7. 具有故障自动检测功能：在调用展台却无法出现镜头采集画面信号时，可自动出现检测链接，并给出导致性原因（如硬件连接、摄像头占用、配套软件版本等问题）。</p>		
--	--	---	--	--

	17	多媒体功放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采用机架式铝合金设计； 2. 前面板 3 个按键，可实现音乐上下首切换，音乐开停功能。 3. 前面板 2 路大二芯 MIC 接口输入；后面板 3 路 MIC 接口：其中一路带幻象供电的卡侬头接口，一路大二芯接口，路 USB 无线接收话筒专用接口。 4. 主要功能调节旋钮采用暗藏式设计，避免误操作。具有话筒音量调节旋钮 2 个，混响调节旋钮 1 个，高音、低音旋钮 1 个；音乐高音、低音旋钮各 1 个。 5. 具有话筒总音量调节旋钮 1 个，音乐总音量调节旋钮 1 个。 6. 支持 2 路线路输入和 1 路广播信号优先输入，1 路线路输出。 7. 具有 4 个功率输出接线端子，可实现 A/B 组功率输出。 8. 额定功率：200W×2；最大功率：400W×2； 9. 额定阻抗：8Ω； 10. 频率响应：线路输入 20Hz-20KHz，话筒 60Hz-14KHz； 11. 线路音调控制：高音 1KHz±12dB，低音 90Hz±12dB； 12. 话筒音调控制：高音 1KHz±12dB，低音 90Hz±12dB； 13. 失真度：≤0.5%； 14. 信噪比：≥80db（A 计权）； 	70	台
	19	辅材	施工及线材：以上设备所需的全部电源线及空开、接线板、PVC 槽管等；多媒体及录播设备施工及音视频线、超五类双绞线、屏蔽 VGA 线、电源线、视频线缆、接线板、PVC 槽管，POE 交换机、无线路由、视频分配器等。	70	批
	20	吊顶吸音处理	采用矿棉板吊顶、灯具安装处理，按照每间教室 60m ² 标准、38 轻钢龙骨基层处理、60*60 矿棉板、6 个 60*60 灯具安装、材料及人工；	70	套
	21	系统集成费用		70	次
录播教室改造（32 间）	22	互动改造终端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要求采用嵌入式 ARM 架构设计； 2. 至少 1 个 HDMI 采集接口，支持 1080P 输入； 3. 至少 2 个 HDMI 输出接口，支持 1080P 输出； 4. 至少 3 个 USB 接口； 5. 内置 802.11AC 无线接入； 6. 网口 X1 	32	台

23	音视频互动软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符合国际电联 ITU-T H. 323 及 IETP SIP 标准; 2. 视频编解码算法支持 ITU-T H. 264 标准。 3. 音频编码支持 G. 711U, G. 711A, G. 722, G. 722. IC 等。 4. 图像格式支持 QCIF、CIF、4CIF、720P/25FPS、1080P/30FPS 等格式。 5. 支持标准 H. 323 及 SIP 注册功能。 6. 支持 H. 460 协议实现公网穿越。 8. 互动教学模式支持听课端采用单画面自动切换。 8. 支持网络丢包恢复功能。 	32	套
24	音频系统套装	<p>数字音频处理器参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配置不少于 2 路话筒输入、4 路线路输入，6 路线路输出， 2. 麦克风通道频响支持+0/-2dB 3. 线路输入通道频响支持+0/-0.5dB 4. 等效噪声处理支持<-84dBu (20Hz~20kHz@22dB) 5. 音频动态范围支持> 105dB (20Hz 20kHz@0dB) 6. 麦克风通道最大输入电平支持-2dBu 7. 线路输入通道最大输入电子支持 20dBu 8. 48V 幻象供电 ▲9. 支持自适应回声消除、自适应噪声抑制和智能混音功能 <p>全向麦克风参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要求全向麦克风配置数量不少于 2 个; 教室面积超过 80 平米配置不少于 3 个。 2. 灵敏度支持-44±3dB (0dB=1V/Pa@1kHz); 3. 额定输出阻抗支持 2.2kΩ 4. 动态范围支持 104d (20Hz-20kHz@2.5kΩ): 5. 信噪比支持 75dB(S: (f=1kHz@1Pa)N : (A-Weighted curve)): 6. 最大声压级支持 115dB (f=1kHz, THD<1%) 7. 最大输出电平支持 1.6dBV 	32	套
25	课堂控制系统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要求不低于 8.9 寸 LED 屏，分辨率可达到 1920*1200; 2. 不少于 5 点触控电容屏; 3. CPU 采用不少于 4 核心处理器，主频不低于 1.8GHz; 4. 支持标准 USB 接口 5. 支持 100M 以太网接口 6. HDMI 输出接口不少于 1 路; 7. 3.5mm 双声道音频输出接口不少于 1 路; 8. 支持提供独立的 APP 进行精品课堂、互动教学、公开课评审的控制; ▲9. 精品课堂可提供录制、画面切换、布局选择等操作; ▲10. 互动教学提供课件发送、录制、直播、自动发言等操作; 11. 公开课评审可提供上课/教研切换、录制、课件发送、评分打分操作; 	32	套

智慧教育云平台管理配套及运用设备	26	互动电视	1. 屏幕尺寸大小 65 英寸，分辨率 3840×2160；屏幕比例 16:9， 2. 背光灯类型 LED 发光二极管，扫描方式逐行扫描，接收制式 PAL NISC。 3. HDMI 接口数量≥2 个，接口类型：HDMI，耳机接口：色差分量接口 LAN 端子 USB。 4. 在本设备醒目位置印制“教育援疆”字样。	32	台
	27	电视吊架	挂架类型：吊顶型挂架 适用尺寸：60 英寸；65 英寸 适用的 VESA 孔位 (mm)：100×100, 200×100, 200×200, 300×200, 300×300, 400×200, 400×300, 400×400, 400×600, 600×400mm (横问×纵向) 最大承重 (kg)：≥50KG 挂架材质：冷轧钢板 上下调节度：-5 度-15 度 左右调节度：-30 度-30 度 离墙距离 (mm)：725mm-1500mm	32	个
	28	辅材	施工及线材：以上设备所需的全部电源线及空开、接线板、PVC 槽管等；多媒体及录播设备施工及音视频线、超五类双绞线、屏蔽 VGA 线、电源线、视频线缆、接线板、PVC 槽管，POE 交换机、无线路由、视频分配器等。	32	批
	29	系统集成费用		32	次
	30	云平台本地备份服务器	机架式服务器；≥64GB 内存；≥8 核心 16 线程；主频≥2.4GHz；默认 8 个 3.5 英寸盘位；支持 H330、H350、H730P、H750；≥750W 供电；≥2 个网口；≥3 个 USB 接口；≥1 个 VGA 端口；配置 2 块 1TB3.5 英寸机械硬盘，转速≥7500；	5	台
	31	三个课堂会议系统配套话筒	主机一台；麦克风≥8 个；拾音距离≥20mm-150mm；支持无线传输；支持有线传输；	2	套
	32	本地备份服务器 UPS 电源电池柜	容纳 32 个无铅免维护蓄电池；780*470*1190mm；	1	个
	33	本地备份服务器在线式不间断电源	在线式；易于管理；输入电压≥120-275VAC；输入频率≥(40-70) Hz；输入功因≥0.99；输出频率≥50/60Hz±0.2Hz；LED 显示；单项二线+接地；	1	台
	34	本地备份服务器电源无铅免维护蓄电池	电源无铅免维护蓄电池；≥100AH；输出电压 12V；最大充电电流≥0.3CA；浮充电压≥13.65V；均充电压≥14.1V；	32	个
	35	管理及运用配套办公电脑	国产信创电脑；8 核处理器；16GB 内存及以上；≥500GB 固态硬盘；≥千兆网口；前置面板≥2USB 接口；HDMI 输出接口≥1；分辨率≥1920×1080；DVD-RW 光	30	套

		盘驱动器；		
36	管理及运用配套打印机	国产信创黑白激光一体机；含复印、打印、扫描等功能，支持设置网络打印机，支持信创操作系统下使用；	15	台
37	硬盘录像机	64路视频接入；单盘容量支持8TB；16个SATA接口；录像分辨率支持1080P；≥2路视频输出；主辅口独立异源；支持1080P视频输出；支持H.265\H.264\SVAC\MPEG4\MJPEG\H.264+\H.265+协议；同步回放16路；2路自适应以太网口；USB接口≥2；电源规格100-240VAC；功耗≤85W（不含硬盘）；工作温度：0℃-50℃；	2	台
38	摄像头	400万像素；夜视功能；主码流H.265/H.264；子码流H.265/H.264/MPEG；DC12V供电；短壁装支架/吊装支架；	16	台
39	摄像头	400万像素；夜视功能；主码流H.265/H.264；子码流H.265/H.264/MPEG；DC12V供电；	16	台
40	视频解码器	支持HDMI/VGA视频输出；支持H.265/H.264编码流解码；支持1080P分辨率输出；支持≥16画面分割；	1	台
41	摄像头	800万像素；云台控制；球机支架；夜视功能；主码流H.265/H.264；子码流H.265/H.264/MPEG；	2	台
42	收发器	千兆；DC5V供电；理论传输距离3KM；	1	台
43	机械硬盘	8TB专用机械硬盘；	32	个
44	管理及运用电脑配套办公软件	正版办公软件；兼容信创电脑的硬件环境；	30	套
45	管理及运用电脑配套正版操作系统	正版操作系统；兼容信创电脑的硬件环境；	30	套
46	高速扫描仪	馈纸式；最大幅面:A3；扫描元件:CMOS或者CCD；光学分辨率:300×300dpi, 200×200dpi, 150×150dpi, 400×400dpi, 600×600dpi；扫描速度：黑白130ppm（单面）/260ipm（双面）；接口类型：USB3.1；扫描光源：LED；扫描模式：彩色、灰阶、黑白；色彩位数：24位；灰度参数：256级 自动进纸器：支持≥300页；进入方式：自动或手动送入 文件尺寸：宽度：50.8-305mm，长度：70-432mm；长文稿模式：3000mm； 介质重量：自动送入：20-209g/m ² ；无分离模式：20-255g/m ² 功能描述：具有超声波双张送入检测，钉书钉检测，文本加强，除色和色彩增强，自动纸张尺寸检测，三	5	台

		维色彩校正, 图像旋转, 跳过空白页, 边缘强化, 消除莫尔纹, 防止渗透/移除背景, 对比度调节, 阴影校正, 亮度调节, 歪斜校正, 移除黑框。 兼容主流考试扫描软件; 扫描速度≥每小时 1100 张; 兼容 A4、A3 扫描			
	47	辅材	施工及线材: 以上设备所需的全部电源线及空开、接线板、PVC 槽管等; UPS 施工及电脑、打印机等设备的系统安装, 配置, 组装、超五类双绞线、屏蔽 VGA 线、电源线、视频线缆、接线板、PVC 槽管, 交换机等。	1	批
2023 年伊犁州 智慧教育 云平台建设 项目	48	智慧教育 云平台云 服务器扩 容	云平台 web 门户服务器从 8vCPUs(核) 提升至 16vCPUs(核), 内存从 16 (GiB) 提升至 32 (GiB); 云平台 web 应用服务器从 4vCPUs(核) 提升至 16vCPUs(核), 内存从 8 (GiB) 提升至 32 (GiB); 云平台数据库集群服务器 1 从 4vCPUs(核) 提升至 16vCPUs(核), 内存从 16 (GiB) 提升至 32 (GiB); 云平台资源转码服务器 1 从 4vCPUs(核) 提升至 8vCPUs(核); 云平台应用服务器从 4vCPUs(核) 提升至 8vCPUs(核); 云平台开发集成服务器从 4vCPUs(核) 提升至 8vCPUs(核); 云平台数据库集群服务器 2 从 4vCPUs(核) 提升至 16vCPUs(核), 内存从 16 (GiB) 提升至 32 (GiB); 云平台服务器 16vCPUs(核), 内存 64 (GiB); 系统盘 100GB; 存储盘 200GB;	1	年
	49	三个课堂 云服务器 扩容	直播服务器从 16vCPUs(核) 提升至 32vCPUs(核); 转码服务器从 16vCPUs(核) 提升至 32vCPUs(核), 内存从 32 (GiB) 提升至 64 (GiB); 扩容云存储 (高 IO) 10T X2;	1	年
	50	安全专区-安全管理中心	规格: VCPUs4 核、内存 8GIB, 独享 5Mbit/S、系统盘 200GB, 集中管控云环境整体安全态势, 能够对云上资产实现资产安全管理、安全风险分析、威胁告警分析、安全运维报告、安全漏洞扫描、组件集中管理, 并提供专业、有效的安全分析和修补建议	1	年
	51	安全专区-日志审计 (50 资产)	规格: vcpu4 核、内存 8G, 系统盘 40G、数据盘 1000G 通过对用户的网络、安全、应用等系统日志进行全面的标准化处理, 帮助用户及时发现各种安全威胁、异常行为事件, 满足网络安全法对日志数据留存 6 个月以上的要求	1	年
	52	安全专区-堡垒机 (50 资产)	规格: VCPUs2 核、内存 4GIB 系统盘 300G 提供运维审计解决方案, 运维人员可通过云堡垒机远程访问云主机, 实现统一账号管理、双因子、认证管理、权限管理、审计管理, 解决系统账号复用、运维权限混乱、运维过程不透明等问题	1	年
	53	安全专区-云防火墙	规格: VCPUs8 核、内存 16GIB 系统盘 80G、应用层 1600M 用户识别、应用识别为基础, 为用户提供应用层防火墙、入侵防护、防病毒、反 APT、VPN、智能带宽管	1	年

		理、多出口链路负载均衡、内容过滤、URL 过滤等多重安全功能		
54	安全专区-终端安全 EDR (33 资产)	规格：VCPUs4 核、内存 8GIB 提供集中管理手段对各客户端系统进行安全事件分析、杀毒、基线核查等功能，主要包括入侵检测、基线检查、补丁修复	1	年
55	SSL VPN	规格：VCPUs1 核、内存 2GIB，独享 5Mbit/S SSL VPN 统一业务安全接入平台，帮助用户在任何时间、任何地点、使用任何主流终端，安全、快速地接入业务系统，可满足移动办公、分支互联、协同办公、应用虚拟化、APP 安全加固业务需求。	1	年
56	验证短信费用		150000	条
57	驻场服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提供 2 人 2 年驻场进行系统运维服务。 2. 指定专属的客户服务经理持续跟进使用情况并及时解决使用过程中遇到的问题。 3. 提供 7×8 小时的专业服务，处理在运行过程中出现的各类专业问题，保证系统的稳定运行。 4. 提供 7×24 小时本地化紧急故障处理，保证系统的稳定运行。 5. 服务器的定期维护、网络带宽和海量应用数据存储等服务保障工作。 6. 根据实际使用情况的调研反馈，对软件系统进行持续更新。 7. 对于用户核心敏感数据全部加密存储，以防内部人员窥探。 	2	年

第六章 投标文件部分格式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

投标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法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单位地址：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邮政编码：_____

年 月 日

投标文件目录

未提供格式的，请格式自理。

注：

1、投标人制作的投标文件应当具备目录。

一、投标承诺书

致（采购人）：

根据已收到的_____（项目名称）招标文件，我单位经研究贵方的招标文件后：

1、我方自愿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采购人提供所需货物及服务，投标报价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3、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否则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

4、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签订合同。如果违约，我方愿以投标保证金作为赔偿金，同时贵方有权终止我方中标并选择其它投标人。

5、我方已知晓全部招标文件的内容，包括修改文件（如有）以及全部相关资料和有关附件，并对上述文件均无异议。

6、贵方的招标文件、答疑文件、招标文件补充、成交通知书和本投标文件将做为合同附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7、投标有效期为从投标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日。

8、我方愿意提供贵方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并对此承担一切法律后果。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二、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	备注
1	投标报价 (元)	投标总价： 小写： 大写：	
2	合同履行期限		

投标报价以投标人在政府采购云平台开标一览表中填写的报价为准。

投标单位盖章：

投标单位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三、报价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_____

招标编号：_____

序号	货物名称(标的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制造商	进口或国产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总价(元)
1.	XXXX		XXXX			XX	XX		
2.	XXXX		XXXX			XX	XX		
3.									
...									
投标报价(总价合计)：									

(请按货物清单顺序报价，以便核对。如本表不适用，可自拟其他格式)

说明：

- 1、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
- 2、分项报价明细表格式中要求填写品牌、规格型号、制造商、进口或国产的，投标人必须载明其投标产品的品牌、规格型号、制造商、进口或国产。

投标单位盖章：

投标单位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单位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反面
----	----

单位：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五、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_____系_____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_____的_____为我的代理人，以本单位的名义参加_____投标活动。代理人在参加整个招标投标活动、合同签订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相关的一切事物，我均予承认。

代理人：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部 门：_____ 职务：_____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背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背面)

投 标 人：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六、技术条件响应/偏离表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招标文件编号：_____

序号	产品名称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响应 (投标人应按投标产品实际数据填写, 不能照抄招标要求)	偏离阐述	说明

注：如无任何偏离，请填写“无偏离”

投标人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七、商务条件响应/偏离表

投标人名称（公章）： _____ 招标文件编号： 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	是否响应	偏离阐述	说明
1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合格投标人、合格的货物和服务要求			
2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投标人的各项须知、规约要求和责任义务			
3	所投产品单价及合价不得超过本项目采购预算标准价格			
4	报价内容均涵盖报价要求之一切费用和伴随服务			
5	合同履行期限			
6	满足对售后服务的各项要求			
7	同意接受合同范本所列述的各项条款			
8	同意采购方以任何形式对我方投标文件内容的真实性及有效性进行审查、验证			
9	其它商务条款偏离说明：			
10			

注：如无任何偏离，请填写“无偏离”。

投标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八、相应的资格证明文件以及商务因素、技术因素、服务因素所需证明资料（包括但不限于企业相关证件包括厂商授权书、国体认证证书、确认函和检验报告等）（格式自拟）

九、项目实施方案（格式自拟）

针对本次项目提供的技术服务方案（包括货物的安装、调试、验收、质量保证措施、培训计划等）

十、售后服务（格式自拟）

投标人应详细阐述其如成交，如何提供实际、有效的售后服务保障。其中包括售后服务方案、承诺（质保期、响应时间、维护维修方案等）及服务便利程度：

一、保质期内

免费保质期期限：

免费保质期期限起计方式：

备品备件及专用工具：投标人应免费提供保质期内必备的备品备件及专用工具，并列出具体的备品备件及专用工具清单，无论成交人列明的数量多少，在保质期内采购人均无需另行支付费用。

免费保质期内服务承诺如下：

1、

2、

…

二、保质期外的维护承诺

1、

2、

3、

…

三、人员培训

1、

2、

…

四、

……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十一、投标人基本情况说明

一、公司简介：

二、

企业信息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传真			邮箱		
企业性质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营业执照号						
注册时间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经营范围备注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受委托人（签名或盖私章）：

日 期：

十二、项目人员配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姓名	职务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经验年限
			证书名称	证号	级别	专业	

(二) 主要人员简历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职称		学历	
参加工作时间				相关经验年限	
资格证书名称、编号					
目前在任及以往服务项目情况					
采购人	类似项目名称	项目规模	所任职务	起止时间	

我方承诺上述材料真实有效且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专业技术能力。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受委托人（签名或盖私章）：

日 期：

十三、投标人近三年（2020年1月1日至今）类似项目业绩

（附同类项目业绩中标（成交）通知书、采购合同等业绩证明材料扫描件）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合同总价	完成时间	备注

注：投标人填写的内容必须真实可靠，如有虚假或者隐瞒，一经查实投标将被否决。

十四、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说明

资格性审查部分

附件 1: 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书或其它工商等登记证明材料; 自然人参与政府采购, 提供身份证)复印件

附件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函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函

 (采购人) :

我方 (供应商) 承诺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如有虚假, 采购人可取消我方任何资格(投标/中标/签订合同), 我方对此无任何异议。

特此承诺!

供应商全称(盖单位公章):

日期:

附件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采购人) :

我方 (供应商) 承诺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如有虚假, 采购人可取消我方任何资格(投标/中标/签订合同), 我方对此无任何异议。

供应商全称(盖单位公章):

日期:

附件 4: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承诺函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承诺函

（采购人）：

我公司郑重声明，我司严格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本文件中所提供的相关材料均真实有效，不存在虚假、造假行为。如有违反，愿承担一切责任。

特此承诺！

供应商全称（盖单位公章）：

日期：

附件 5: 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承诺函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承诺函

（采购人）：

我方（供应商）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没有被责令停产停业、被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被处以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没有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期限未满情形。如有虚假，采购人可取消我方任何资格（投标/中标/签订合同），我方对此无任何异议。

特此承诺！

供应商全称（盖单位公章）：

日期：

附件 6：投标供应商没有失信记录承诺函

投标供应商没有失信记录承诺函

（采购人）：

我公司郑重承诺：到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为止，我公司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如有隐瞒，愿承担一切责任。

特此承诺！

供应商全称（盖单位公章）：

日期：

附件 7：与参加本次项目同一合同项下政府采购活动的其他供应商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承诺函

与参加本次项目同一合同项下政府采购活动的其他供应商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承诺函

（采购人）：

我方郑重承诺，我方此次参加（项目名称）的投标，与参加本次项目同一合同项下政府采购活动的其他供应商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直接控股、管理关系。如有虚假或隐瞒，愿意承担一切后果。

特此承诺！

供应商全称（盖单位公章）：

日期：

附件 8：保证金缴纳凭证（凭证或者保函等）

附件 9: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单位名称） 的 （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行业；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行业；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件 10:

要求合同分包的,提供分包意向协议和中小企业声明函,分包意向协议中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招标公告载明的比例;如果供应商本身提供所有标的均由中小企业制造或承接,视同符合了资格条件,无需再向中小企业分包,无需提供分包意向协议。

分包意向协议

(中标后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提供分包意向协议;)

(投标人名称)若成为(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采购编号)】的中标供应商,将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投标人名称)与(所有分包供应商名称)达成分包意向协议。

一、分包标的及数量

(投标人名称)将 XX 工作内容 分包给(某分包供应商名称), (某分包供应商名称), 具备承担 XX 工作内容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

二、分包工作履行期限、地点、方式

三、质量

四、价款或者报酬

五、违约责任

六、争议解决的办法

七、其他

中小企业合同金额达到 ___%, 小微企业合同金额达到 ___% 。

投标单位名称(盖章):

分包供应商名称:

.....

日期: 年 月 日